**新型冠状病毒疫苗接种知情同意书**

所属机构名称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

**（18岁以上人群使用，2021年9月版）**

【疾病简介】新型冠状病毒肺炎是经呼吸道飞沫和接触传播为主要传播途径、人群普遍易感的新发传染病。人感染新冠病毒后，常见发热、乏力、干咳等临床表现。多数患者预后良好，少数患者病情危重。重症感染可导致急性呼吸窘迫综合征、脓毒症休克甚至死亡。目前疫情已蔓延至全球，对全球公众健康构成严重威胁。

【推荐受种者】本次接种的新型冠状病毒疫苗，接种对象为18岁及以上人群。

【疫苗】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疫苗品种** | **新型冠状病毒灭活疫苗** | **重组新型冠状病毒疫苗（5型腺病毒载体）** | **重组新冠病毒疫苗（CHO细胞）** |
| 接种程序 | 推荐基础免疫程序为2剂次，接种间隔建议≥3周，第2剂在8周内尽早完成。加强针需在完成基础免疫至少6个月后接种。 | 基础免疫1剂次 | 接种3剂；相邻2剂之间的接种间隔建议≥4周。第2剂尽量在接种第1剂次后8周内完成，第3剂尽量在接种第1剂次后6个月内完成。 |
| 接种部位和途径 | 上臂三角肌，肌内注射 |
| 每次剂量 | 0.5ml |

不同疫苗产品的接种程序和接种部位有所不同，具体以疫苗产品说明书为准。

【不良反应】

接种后可能出现疼痛、红晕、肿胀、硬结、瘙痒等接种部位不良反应;以及头痛、发热、疲劳/乏力、肌肉痛、咳嗽、恶心、头晕、厌食、呕吐等全身反应。以轻度反应为主，一般不需处理。

以具体疫苗产品说明书为准。

【禁忌】通常的疫苗接种禁忌包括：

（1）对疫苗的活性成分、 任何一种非活性成分、生产工艺中使用的物质过敏者，或以前接种同类疫苗时出现过敏者；

（2）既往发生过疫苗严重过敏反应者（如急性过敏反应、血管神经性水肿、呼吸困难等）；

（3）患有未控制的癲痫和其他严重神经系统疾病者（如横贯性脊髓炎、格林巴利综合症、脱髓鞘疾病等）；

（4）正在发热者，或患急性疾病，或慢性疾病的急性发作期，或未控制的严重慢性病患者；

（5）妊娠期妇女。

【注意事项】

接种后应在接种单位的留观区域留观30分钟。

建议与其他疫苗至少间隔14天以上，但如遇动物致伤或出现外伤等原因需接种狂犬病疫苗、破伤风疫苗、免疫球蛋白时，可不考虑该间隔。注射过免疫球蛋白者，应间隔1个月以上再接种本疫苗，以免影响免疫效果。

到目前为止，任何疫苗的保护效果都不能达到100%。少数人接种后未产生保护力，或者仍然发病，与疫苗本身特性和受种者个人体质有关。若本知情同意书的内容与说明书或使用说明发生冲突的，以说明书或使用说明为准。

**\*\*\*请明确是否存在以下情况\*\*\***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1.年龄＜18岁 | 是□ 否□ |
| 2.对疫苗的活性成分、 任何一种非活性成分、生产工艺中使用的物质过敏者，或以前接种同类疫苗时出现过敏者 | 是□ 否□ |
| 3.既往发生过疫苗严重过敏反应者（如急性过敏反应、血管神经性水肿、呼吸困难等） | 是□ 否□ |
| 4.患有未控制的癲痫和其他严重神经系统疾病者（如横贯性脊髓炎、格林巴利综合症、脱髓鞘疾病等） | 是□ 否□ |
| 5.正在发热者，或患急性疾病，或慢性疾病的急性发作期，或未控制的严重慢性病患者 | 是□ 否□ |
| 6.妊娠期妇女 | 是□ 否□ |
| 7.14天内接种过其他疫苗，或1个月内注射过免疫球蛋白 | 是□ 否□ |

受种方已阅读并理解上述内容，**（同意）**接种请在下方签名：

|  |
| --- |
| 接种对象姓名（正楷字体）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 接种对象签字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接种对象身份证号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 产品厂家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签字日期：\_\_\_\_年\_\_月\_\_日  |

受种方已阅读并理解上述内容，**（不同意）**接种请在下方签名：

|  |
| --- |
| 接种对象姓名（正楷字体）：\_\_\_\_\_\_\_ 接种对象签字：\_\_\_\_\_\_\_\_ 签字日期：\_\_ 年\_\_月\_\_ 日 |